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05007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V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29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或一个项目签署多份合同等业绩，只认可其中合同额（或规模）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注： 1、提供合同签订日期为近五年的同类业绩（在建或竣工均可），要求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竣工验收证明（若有）。 2、若业绩为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 3、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或建设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证明文件以证明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p>
2	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截标）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2 项业绩）。注：（1）业绩为已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公章/合同专用章）等）、此外必须提供规范的竣工验收证明（各方公章、签字齐全），时限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2）若业绩为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3）若竣工验收</p>

		证明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业绩，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3	履约评价（不评审）	提供从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起至截标）投标人获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证明文件（不超过5项，若提供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注：（1）证明资料为建设单位履约评价扫描件或其他证明材料；（2）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如优、良、合格或具体分数；（3）建设单位发出的表扬信、通报表扬函件、奖状证书等也可作为证明材料；（4）以履约评价落款时间为准，纸质履约评价证明材料须清晰展现评价时间、建设单位公章。
4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不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一、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交（竣）工日期或签订日期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67258.841620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	在建
2	观盛二路-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施工）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45561.752045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8月12日	在建
3	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施工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38328.896098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0月26日	在建

##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2023/11/8 14:11

变更通知书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01419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外资转内资、总经理、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改制登记： 非公司企业法人

备案后改制登记： 内资公司

备案前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欧阳垂礼（总经理）

备案前监事信息：

备案后监事信息： 朱兴龙（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陈俭（董事），胡正东（董事），刘丽梅（董事），欧阳垂礼（董事），郑志远（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备案后董事成员： 陈俭（董事长）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 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 邹冀 电话： 13802700181 邮箱： PCS-ZOUJI@163.COM

章程备案

变更前企业类型： 股份公司投资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业绩一：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1.1.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32022013001001



标段名称：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中标价：149464.092489万元

中标工期：72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启成

本工程于 2022-08-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0-08



查验码：837378446528224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 jy](http://zjj.sz.gov.cn/js jy)

合同编号: BLLBY-2022-0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发 包 人: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 深圳市

3、核准(备案)证编号:

4、工程规模及特征: 工程概况: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辖区,项目南起观光路-龙澜大道交叉口,北至外环高速新围互通。主路全长约 2.88 公里,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双向六车道;辅路长约 1.8 公里,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双向四车道。全线新建立交 2 座、桥梁 12 座(含人行天桥 1 座),设计桥梁长度约 3.06 公里。新建隧道 1 座,单洞长 0.89 公里。总投资约 17.34 亿元。

5、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建筑工程、绿化景观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海绵城市、苗木迁移等(不含电力和通信迁改施工),具体以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20 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拾肆亿玖仟肆佰陆拾肆万零玖佰贰拾肆元捌角玖分)(¥1,494,640,924.89 元),

中标净下浮率: 12.06%。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仟零捌拾万零壹佰肆拾贰元捌角玖分)(¥40,800,142.8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柒拾玖万元整）（¥77,790,000.00元）。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包括招标文件补遗书）；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十六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八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697109566E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福田交通枢纽换乘中心四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0XR633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9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55084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账号: 443066333013000945388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03971

地址: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 1.1.3 联合体协议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的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1). 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 本工程统筹管理与协调等工作；
  - (2). 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 里程桩号 K0+000—K1+505 和 K2+400—K2+880 的桥梁及其他工程施工等工作；
  - (3). 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担 里程桩号 K1+505—K2+400 的隧道及其他工程施工等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肆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成员 2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签订日期：2022 年 9 月 8 日

## 1.1.4 联合体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B05107.57-专业-2023-003

#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项目联合体合作协议

工程名称：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联合体牵头方：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甲 方：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02月



## 联合体合作协议

甲方（全称）：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鉴于：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三方联合体形式成功中标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总承包项目，并于2022年11月4日与业主方签订《中标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

根据三方签署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以下简称“投标协议”），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甲、乙双方为联合体成员。为明确联合体成员双方责任及义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总承包施工、收付款等事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联合体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 一、项目概括

- 1.1 项目名称：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总承包项目
-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 1.3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 1.4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 设计单位：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 勘察单位：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 工程概况及规模：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辖区，项目南起观光路-龙澜大道交叉口，北至外环高速新围互通。主路全长约 2.88 公里，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双向六车道；辅路长约 1.8 公里，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双向四车道。全线新建立交 2 座、桥梁 12 座（含人行天桥 1 座），设计桥梁长度约 3.06 公里。新建隧道 1 座，单洞长 0.89 公里。总投资约 17.34 亿元。

## 二、 甲、乙双方施工范围

2.1 根据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里程桩号 K0+000-K1+505 和 K2+400-K2+880 的桥梁及其他工程施工等工作；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承担里程桩号 K1+505-K2+400 的隧道及其他工程施工等工作。

2.2 项目签约合同价及造价组成：1,494,640,924.89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玖仟肆佰陆拾肆万零玖佰贰拾肆元捌角玖分；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40,800,142.89 元，人民币（大写）肆仟零捌拾万零壹佰肆拾贰元捌角玖分；暂列金额：77,79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柒拾玖万元整。

根据甲、乙双方各自施工区域工程量测算，甲方暂定合同份额为：822052508.69 元，人民币（大写）捌亿贰仟贰佰零伍万贰仟伍佰零捌

元陆角玖分；乙方暂定合同份额为 672588416.20 元，人民币（大写）陆亿柒仟贰佰伍拾捌万捌仟肆佰壹拾陆元贰角整，最终以审计审定结算造价为准。

### 三、 甲、乙双方职责分工

3.1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即甲方。负责以下工作：

3.1.1 接受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调度、管理；

3.1.2 全过程施工管理。配置项目管理团队，负责其施工范围内施工、技术、质量、安全、检测、成本、资料等全部内容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标准化管理、工程质量和施工人员职业健康安全、建立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及各种应急预案、组织图纸会审、方案编审、变更接收与实施、工程款资料准备报审、负责各种资料归档工作、负责竣工验收资料收集整理及质量问题整改；

3.1.3 保险及履约办理工作。以联合体名义向建设单位购买项目保险（工程一切险、团体意外伤害险、安责险）及开具履约保函，费用以双方最终的造价比例分摊。

3.1.4 工程款回收工作。包括负责根据建设单位审批的工程款金额，向建设单位提供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负责工程款回收及支付，以联合体名义向建设单位提供合同收款账户、完成款项回收并根据本协议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3.1.5 农民工工资管理。包括签署本单位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并向建设单位提供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本单位分包单位现场农民工工资；

3.1.5 施工现场管理。包括负责其施工范围内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采购以及劳务、专业分包的招采工作，合同订立以及备案合同拟制及签订，分包供应商结算、付款以及农民工工资付款资料准备等；

3.1.6 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其施工范围内竣工验收涉及的全过程工作，由投标人牵头方负责并牵头完成，需要甲方人员及业务配合的，由甲方完成。

### **3.2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即乙方。负责以下工作：**

3.2.1 接受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统一调度、管理；

3.2.2 全过程施工管理。配置项目管理团队，负责其施工范围内施工、技术、质量、安全、检测、成本、资料等全部内容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标准化管理、工程质量和施工人员职业健康安全、建立应急抢险救援队伍及各种应急预案、组织图纸会审、方案编审、变更接收与实施、工程款资料准备报审、负责各种资料归档工作、负责竣工验收资料收集整理及质量问题整改；

3.2.3 款项收付工作。包括向甲方申请预付款及工程款，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在每期付款前，按照建设单位确认当期乙方计量确认付款金额扣除本协议中约定乙方应承担的费用提交请款资料给甲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乙方按照该金额开具增值税发票提交甲方；甲乙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税务核查风险费由乙方承担。

3.2.4 农民工工资管理。包括签署本单位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并向建设单位提供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本单位分包单位现场农民工工资；

3.2.5 施工现场管理。包括负责其施工范围内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采购以及劳务、专业分包的招采工作，合同订立以及备案合同拟制及签订，分包供应商结算、付款以及农民工工资付款资料准备等；

3.2.6 竣工验收工作。负责其施工范围内竣工验收涉及的全过程工作，由投标人牵头方负责并牵头完成，需要乙方人员及业务配合的，由乙方完成。

#### **四、权益归属**

4.1 工程保函手续费（含投标保函、履约保函、工人工资保函手续费等）、资料编制费用及项目评优费用，按甲、乙双方合同份额所占比例分摊费用。

4.2 工程保险费：按合同要求需购买的①工程一切险（包括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方责任险）②团体意外险③工伤保险④安全生产责任险，按甲、乙双方合同份额所占比例分摊费用。

4.3 工程奖励费、赶工措施费及暂列金额按甲、乙双方合同份额所占比例劈分。

4.4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由甲、乙双方单位负责各自责任施工范围，该笔技术应用费划分至甲方。

4.5 项目指挥部建设（含租地）、经营费（含人员薪酬）、日常开支费用、办公费、车辆租赁使用费等，按甲、乙双方合同份额所占

比例分摊费用。当指挥部提取管理费时，以上费用由指挥部承担。

4.6 甲乙双方执行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税务（印花税）成本由乙方承担。

4.7 以上费用在过程支付中暂按合同份额比例分摊扣除，最终以审计审定的合同造价比例修正分摊的费用核算。

4.8 其他发生在联合体成员各自施工区域的成本费用自行承担。

4.9 项目业绩及创优成果由甲、乙双方共享。

4.10 本条款的约定并不免除应由甲方双方共同承担分摊的其他成本费用。

## 五、甲、乙双方费用支付

### 5.1 预付款及工程款

由乙方按照总承包合同条款准备请款资料，乙方配合甲方完善手续并提交资料给监理及建设单位审核，待审批通过且甲方收到建设单位付款后，甲方按照甲乙双方计量金额扣除本协议中约定乙方应承担的费用，双方确认后，乙方按照该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交相关请款文件，甲方将相应款项支付给乙方。

### 5.2 其他

甲方不得挪用建设单位工程款，如建设单位工程款已支付，但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迟支付造成乙方工人工资及分包供应商工程款不能按期支付产生的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迟支付造成乙方工人工资及分包供应商工程款不能按期支付产生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 六、争议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依法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七、未尽事宜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除按照总承包合同以及本协议相关规定承担相关义务与责任外，可视情况进行协商后形成相应补充协议，双方均遵照执行。

## 八、其他

双方需提供派驻现场代表信息，现场代表甲、乙双方负责在授权范围内协调现场及本协议约定的相关事宜，双方代表无法直接处理的应及时向上级汇报；

甲方现场代表：雷昌，联系电话：18270282369

乙方现场代表：曾俭荣，联系电话：15091536967

本协议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各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3年 月 日



业绩二：观盛二路-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施工)

1.2.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21002001

标段名称：观盛二路-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中标价：45561.752045万元

中标工期：1074天

项目经理(总监)：胡迎春

本工程于 2022-06-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8-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8-04



查验码：326627986330180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1.2.2 合同关键页

副本

工程编号: SZ202207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施工-57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观盛二路-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20 年版

##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现行施工合同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编制而成。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和“合同附表及附件”五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5. “合同附表及附件”是为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在合同专用条款或补充条款中约定的附表或附件。

###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 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 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 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 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4. 如合同签订时暂未委托监理单位, 专用条款 5.1 监理人的通知可暂不填写, 待监理单位合同签订后补齐。

###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 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 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 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 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同意, 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 目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三、合同工期	3
四、质量标准	4
五、签约合同价	4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4
七、词语含义	5
八、承诺	5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6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8
1 词语定义	8
2 一般约定	11
3 发包人	15
4 承包人	16
5 监理人	19
6 转让、分包	21
7 专业工程发包	22
8 用工和劳务	23
9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	24
10 施工准备	25
11 开工及延期	27
12 暂停施工和恢复施工	27
13 工期及延误	28
14 材料设备的供应和检验	30
15 工程质量和检测	32
16 工程试运行	35
17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35
18 余泥渣土运输车辆要求	38
19 工程的保护	40
20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41
21 暂估价和暂列金额	45
22 工程量计量	46
23 工程款支付	47
24 工程变更	50
25 工程变更价款	51
26 竣工验收	53
27 竣工结算	55
28 违约	58
29 索赔	59
30 争议解决	61

31 工程缺陷责任与保修 .....	61
32 不可抗力 .....	64
33 保险 .....	64
34 工程担保 .....	65
35 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	66
36 合同份数与合同备案 .....	67
<b>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b>	<b>68</b>
1 词语定义 .....	68
2 合同文件 .....	68
3 发包人 .....	71
4 承包人 .....	73
5 监理人 .....	80
6 转让、分包 .....	80
7 专业工程发包 .....	82
8 用工和劳务 .....	83
9 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 .....	84
10 施工准备 .....	85
12 暂停施工和恢复施工 .....	86
13 工期及延误 .....	86
14 材料设备的供应和检测 .....	87
15 工程质量和检测 .....	92
16 工程试运行 .....	93
17 安全文明施工 .....	94
18 余泥渣土运输 .....	95
20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97
21 暂估价和暂列金额 .....	102
22 工程量计量 .....	103
23 工程款支付 .....	104
24 工程变更 .....	109
25 工程变更价款 .....	110
26 竣工验收 .....	112
27 竣工结算 .....	115
28 违约 .....	117
29 索赔 .....	121
30 争议解决 .....	121
3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	123
32 不可抗力 .....	123
33 工程保险 .....	124
34 工程担保 .....	125
35 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	125
36 合同份数与合同备案 .....	126
<b>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b>	<b>128</b>
一、关于招标控制价 .....	128

二、关于投标报价 .....	128
三、关于复核澄清 .....	134
四、关于计价计量 .....	136
五、关于安全文明施工 .....	140
六、关于工程管理 .....	145
七、关于竣工结算 .....	151
八、关于咨询人的约定 .....	152
九、关于档案要求 .....	152
十、合同采用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制度的约定 .....	153
<b>第五部分 合同附表及附件 .....</b>	<b>154</b>
附表 1：施工总承包合同违约处罚汇总表 .....	154
附表 2：《材料设备参考品牌库》（满足预算书要求） .....	163
附表 3：材料设备报审表 .....	183
附件 1：施工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	184
附件 2：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违约行为处理实施细则（施工） .....	185
附件 3：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红黑榜”评定管理办法 .....	195
附件 4：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政府投资项目材料设备询价管理办法（试行） .....	205
附件 5：中标通知书 .....	215
附件 6：工程质量缺陷责任书 .....	216
附件 7：项目经理委托书 .....	218
附件 8：投标承诺书 .....	219
附件 9：项目经理资格证书 .....	232



包括且不限于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及交通疏解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管线迁改（不包括电力迁改的公变部分）等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防治白蚁工程 (房建项目勾选):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09 月 0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暂定 2025 年 08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74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74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亿伍仟伍佰陆拾壹万柒仟伍佰贰拾元肆角伍分（¥ 455617520.45 元）；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玖万叁仟捌佰玖拾柒元捌角玖分（¥10193897.8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 200000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伍拾万元整（¥ 24500000.00 元）；

(5) 其他      /     ：

人民币（大写）                     /                     （¥              /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包括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8月12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4.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份，承包人执1份；副本一式12份，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4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1份，监理人保存1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行政服务中心3栋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90397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83910080

传真:

传真: /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szme@szme.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锦绣江南支行

开户银行行号: 103584002973

账号:

账号: 41029700040037915

法定代表人手机: 137153583026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空白页

业绩三：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施工

1.3.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120210722001001002



标段名称：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中标价：38328.896098万元

中标工期：1095天

项目经理(总监)：周新鑫

本工程于 2021-07-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22

查验码：362046198342659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1.3.2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VHDDNP-2021-0006

## 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20]611号。

4.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100%。

5. 工程内容: 五和大道南坪快速连接线工程北起现状五和大道,沿线与民乐村委、星河雅宝科技创新园用地相邻,终点接南坪快速路。道路主线全长约 1 公里,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道路红线宽 39~51 米,机动车道为双向六车道;终点南坪快速路节点为半菱形立交(含新建下穿南坪快速双向四车道地下通道一座,新建立交匝道桥 6 座)。改造连接线起点处现状五和大道与连接线平交段,改造段长约 285 米。

#### (1) 道路工程

道路和附属工程:道路开挖土石方约 31.4 万立方米、回填土石方约 12.7 万立方米。新建沥青混凝土路面 43392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68.7 厘米;五和大道拓宽改造沥青混凝土路面 2802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68.7 厘米;透水砖人行道 7077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5 厘米;彩色透水混凝土自行车道 2744 平方米,路面结构厚 32 厘米;各类道牙 15089 米。

路基工程:软基处理面积约 27565 平方米,采用换填和沉管碎石桩方式。新建钢筋混凝土挡土墙 4717 立方米、板板墙 4620 平方米,挡墙局部涂漆。边坡支护面积约 24706 立方米,采用植草防护、混凝土骨架防护、客土喷播防护、锚杆框架防护等形式。

交通和监控:设置各类交通标志、信号灯、电子警察等交通和监控设施。

绿化工程:含苗木迁移和新建绿化工程。种植绿化面积 30221 平方米。

交通疏解和其他:设置疏解标志、临时道路等;新建公交站 4 座;拆除简易房屋、边坡格构梁、现有道路工程等。

#### (2) 通道工程

新建通道下穿南坪快速,和南坪快速路立交,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采用单箱单室形断面,结构净空尺寸 10.6×5.4 米,其中右侧长 48.5 米,左侧长 45.5 米;通道采用管幕+顶推施工工法;通道内侧装饰采用刷涂料或干挂铝塑板。

#### (3) 桥梁工程

新建桥梁共六座,总面积 6062.2 平方米,其中 A 匝道桥长 41 米、D 匝道 1 号桥长 111.08 米、D

匝道 2 号桥长 73.04 米、E 匝道 1 号桥长 73.04 米，桥梁单跨均为 35 米，上部结构均采用预应力混凝土预制小箱梁；CK0+308.812 匝道桥长 162.45 米，桥跨布置为 2×(25+30+25) 米，E 匝道 2 号桥长 209.45 米，桥跨布置为 2×30+(27+30+27)+2×30 米，上部结构均采用连续钢箱梁。下部结构均为柱式墩(台)+桩基础。

#### (4) 箱涵工程

新建单孔 4.2×2.0m 钢筋混凝土箱涵 94 米、3.0×2.0 米钢筋混凝土箱涵 225 米。

#### (5) 给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敷设 DN150~400 球墨铸铁给水管 2216 米、DN25~50PE100 塑料给水管 336 米，新建室外消火栓 18 套、各类工作井 39 座。

雨水工程：敷设 DN300~3500II 级钢筋混凝土雨水管 4429 米、DN3500F 型 III 级钢筋混凝土顶管 91 米，新建 3.5×2.2 钢筋混凝土明渠 401 米、各类工作井 119 座。

污水工程：敷设 DN400~800HDPE 污水管 2138 米，新建各类工作井 78 座。

海绵城市工程：敷设 DN150PVC 管 1611 米。

#### (6) 电气工程

电力工程：敷设Φ150~200 纤维编绕拉挤电缆保护管 9556 米、Φ150HDPE 电缆保护管 276 米，新建各类工作井 7 座、隐蔽式电缆沟 1071 米。

通信工程：敷设Φ110 通信塑料管 17436 米、Φ150HDPE 电缆保护管 1824 米，新建通信人孔井 20 座。

照明工程：敷设电力电缆 11180 米、塑料护套电线 9915 米、DN80 镀锌钢管 1276 米、Φ70PVC 电缆保护管 9020 米，新建 125KVA 箱式变电站 1 座、照明接线井 51 座、4.5~13 米高照明路灯 209 套、隧道灯 52 套。

#### (7) 燃气工程

敷设 De250 聚乙烯燃气管 738 米、DN400II 级钢筋混凝土套管 123 米，新建燃气阀门井 3 座。

#### (8) 管线迁改工程

对影响工程实施范围内的电力管线进行迁改。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下穿通道、桥梁、箱涵、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不含通信)与保护、水土保持和其他附属工程等。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载明的施工内容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实际开工日期往后顺延 1095 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9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⑩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⑪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⑫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26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花荣全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 0300 1921 9039 7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俭

委托代理人：任勇

电话：13922805076(法人代表人手机)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 1514 5000 5100 4022

## 二、项目经理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日期	备注：“在建”或“完工”
1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 (高新中二路西延下穿南海大道接玉泉路)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25722.04	2016年-2021年 2月4日	完工

##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2023/11/8 14:11

变更通知书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01419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外资转内资、总经理、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改制登记： 非公司企业法人

备案后改制登记： 内资公司

备案前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欧阳垂礼（总经理）

备案前监事信息：

备案后监事信息： 朱兴龙（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陈俭（董事），胡正东（董事），刘丽梅（董事），欧阳垂礼（董事），郑志远（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备案后董事成员： 陈俭（董事长）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 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 邹冀 电话： 13802700181 邮箱： PCS-ZOUJI@163.COM

章程备案

变更前企业类型： 股份公司投资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等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为尽快缓解日益严峻的高新区交通拥堵态势,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实施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要求在2016年上半年启动开工。

主要子项工程如下:

- 1、北环大道下穿工程(科技中二路北延下穿北环大道接朗山二号路,含朗山二号路拓宽工程);
- 2、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路西延下穿南海大道接玉泉路);
- 3、高新区北区与广深高速的连接工程,包括一处跨线桥、一处连接匝道以及宝深路拓宽工程;
- 4、高新区道路新建及改造工程;
- 5、慢行再造工程等高新区其它市政工程。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为 1155 天(暂定)。

其中各子项工程施工图设计阶段工期暂定为概算批复后 45 天,各子项工程建安工程施工工期按深圳市施工工期定额确定标准工期以进行控制,具体由建设单位与承包人在各子项工程合同签订前另行协商确定。另外,3月底项目筹备达到具备举行开工典礼的要求。

## 三、合同内容

本项目合同内容包含本项目范围内所有子项工程的  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  施工工作以及其他应当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工作。本项目主要子项工程如下:

- 1、北环大道下穿工程(科技中二路北延下穿北环大道接朗山二号路,含朗山二号路拓宽工程);

2、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高二路西延下穿南海大道接玉泉路）；

3、高新区北区与广深高速的连接工程，包括一处跨线桥、一处连接匝道以及宝深路拓宽工程；

4、高新区道路新建及改造工程；

5、慢行再造工程等高新区其它市政工程。

本项目合同采用 1+N 形式，即签订一个总项目合同，每个子项目另行签订子项目合同，且子项目合同实质性内容应与总项目合同内容一致。

本项目各子项工程设计或施工内容，由建设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最终确定，投标人应接受建设单位调整要求，并在投标时自行考虑相应风险，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须满足有关规范、规定要求，施工质量标准为合格，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合同。其中施工图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下浮率固定为 10%，建安工程费下浮率暂按 16.6%，最终以各子项主体工程，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年度下浮率（2014 年）的通知》规定套取，如子项专业工程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年度下浮率（2014 年）的通知》规定中无法套取的，则按 16.6%作为该子项目下浮率。

合同暂定价 30701.94 万元，分项如下：施工图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暂按施工图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估价固定下浮 10%计取，即 544.5 万元；建安工程费用：暂按建安工程费用估价下浮 16.6%；即 30157.44 万元。

#### 合同价结算原则：

以不突破概算为原则，在此前提下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按照各子项目工程每完成一个，即结算一个。承包人应按发改批复概算做限额进行施工图设计，特殊情况超过概算批复需区发改部门批复后再进行下一步工作。

#### 各分项合同价结算原则如下：

1) 施工图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以各子项工程发改部门批复的建安工程费为设计收费计费额，依据 2002 年修订本（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乘以相关系数并下浮 10% 后计取。（注：施工图设计费按基本设计收费的 55%计取，竣工图编制费，则按工程基本设计收费 8%计取）

2) 建安工程费采用国标清单计价格式，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3),套《深圳市市政工程综合价格》(2002)等相关定额(最终以开工令发出之日实行的定额为准),费率执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3)推荐费率,信息价开工令发出之日当月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信息价缺项的主材设备价格,则通过市场询价合理确定。建安工程费采用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标准中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结算时,所有工程数量需按发包人、监理确认的施工图结合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等重新计量。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暂按16.6%,最终以各子项主体工程,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年度下浮率(2014年)的通知》规定套取,如子项专业工程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年度下浮率(2014年)的通知》规定中无法套取的,则按16.6%作为该子项目下浮率。

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支付方式:按各项目合同要求进行支付,其中施工图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按设计合同进行支付,施工部分按照施工合同规定进行支付。

本项目中,甲方自行完成的设计项目不再纳入总包范围。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经审计单位审定确认的预算;(施工图预算)
4.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5. 通用条款;
6. 招标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图纸;
9. 投标文件;
10.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1.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2.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

#### 七: 仲裁

一方当事人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注:只能选择一种方式,在选定的方式前的“□”内打“√”):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在深圳进行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3 楼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两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壹 份，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发 包 人：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承 包 人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 包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20161609SG001\*2

# 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路西延下穿南海大道接玉泉路）子项目合同

工程名称：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

子项目名称：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路西延下穿南海大道接玉泉路）

合同名称：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路西延下穿南海大道接玉泉路）子项目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发、承包人双方就本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等相关事宜,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在完全遵循《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EPC)合同》(以下简称“总项目合同”)的基础上,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新区交通改造工程

子项目名称: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路西延下穿南海大道接玉泉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概况: 本项目道路全长约 1.25km, 全线设下穿通道一座(双洞总长 180m, U 槽 240m);

沿线布设了完善的交通设施及市政管线, 具体情况分述如下:

(1) 路线全长: 1.25km;

(2) 车道数: 双向四车道;

(3) 下穿通道: 双洞总长 180m, U 槽 240m; 排水泵站一座。

(4) 道路两侧设置完善的市政配套设施, 包括公交专用道、交通设施、给水、雨水、污水、电力、电信、照明、燃气管线等。

以上工程概况说明摘自初步设计图纸初稿, 具体数据以最终设计图为准。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为 540 天(暂定)。

其余条款见总项目合同相应说明部分。

## 三、合同内容

本子项目合同内容包含本子项目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的  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  施工工作以及其他应当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工作。

本子项目合同未载明内容, 一律以总项目合同的条款为准。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施工图设计（含竣工图编制）须满足有关规范、规定要求，施工质量标准合格，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 五、合同价款

本子项目合同暂定价 25722.04 万元。

本合同暂定价取南海大道下穿工程概算初稿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times(1-16.6\%)$ +工程设计费 $\times 55\%$ +工程保险费+弃土场收纳处置费+预备费，以及概算初稿未包括的电力改迁工程、电信改迁工程造价之和。详见附件一的相应说明。

其余条款见总项目合同相应说明部分。

#### 六、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与扣回：本子项目预付款为本子项合同价的 10%，进度款支付至子项工程合同金额 50%时，一次性扣回预付款。

(2) 工程进度款与结算款的支付：本工程合同内进度款的支付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款的 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结算且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累计支付至审定结算价的 85%；当审定结算价超合同价 15%及以上，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95%；经审计部门审计且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累计支付至审计价的 95%；当审计部门审计价超投资概算时待发改局调整投资概算后，支付至审计价的 95%；余款作为保修金，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在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一次结清。

其余条款见总项目合同相应说明部分。

#### 七、结算方式

本合同没有明确条款，执行主合同即（合同编号：20161609SG001）。

####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1366 号爱心大厦 13 楼

本子项目合同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授权委托证明书见总项目合同。

#### 九、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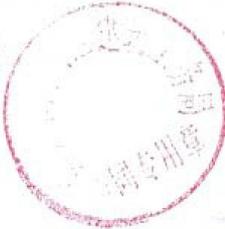
本合同正本一式 两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壹拾陆 份，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附件一 关于合同暂定价的说明

附件二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概算（初稿）

附件三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电力改迁工程概算（初稿）

附件四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电信改迁工程建安工程费用概算（初稿）



发 包 人：

承 包 人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字)

(盖章)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20 年 月 日

2.1.3 竣工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道下穿南海大道）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3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道下穿南海大道）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至玉泉路
工程规模	总长1.25km	工程造价（万元）	28830.56
结构类型	下穿通道	工程用途	缓解日益严峻的高新区交通拥堵态势
施工许可证证号	440305201600906/ 440305201600907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808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48265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A0101044030401-10/6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25-4/2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07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槐燕红
副组长	徐世斌
组员	柳壁稳、赵忠杰、雷鸣、陈安平、蔡进辉、汪杰山、吕燕荣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槐燕红	柳壁稳、赵忠杰、雷鸣、陈安平、蔡进辉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徐世斌	汪杰山、郑泊轩、黄麒麟
给水工程	徐世斌	汪杰山、郑泊轩、黄麒麟
隧道工程	槐燕红	柳壁稳、高立成、陈志仙、陈安平、蔡进辉
交通设施工程	槐燕红	柳壁稳、雷鸣、陈志仙、陈安平、蔡进辉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曹学萧	吕燕荣、周旭良、陈一森
绿化工程	槐燕红	柳壁稳、雷鸣、陈志仙、陈安平、蔡进辉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优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优
给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优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优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优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优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杨建仁	区建筑工务署	高工	项目负责人	杨建仁
高斌	市政设计院	设计师	隧道设计	高斌
曹博	区工署		专业工程师	曹博
高博	市政院		总工	高博
刘志	利源水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项目负责人	刘志
袁志杰	市政院	高工	项目负责人	袁志杰
徐世斌	鲁班监理	工程师	总监	徐世斌
文	市政院		项目经理	文
陈一青	鲁班监理	总监		
韩树军	暗挖			
鞠发亮	图林			
孙维立	济南电信设计院	工程师	通信设计	孙维立
隋传平	海勘	高工	技术负责	隋传平
于世斌	鲁通监理			于世斌
曲镇	市政院	工程师	声屏障设计	曲镇
周心良	市政院	设计	设计	周心良
郑润辉	市政院	助理工程师	设计	郑润辉
王	市政院	助理工程师	设计	王
冯志斌	市政院	工程师	设计	冯志斌
陈冰	市政院			陈冰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符合设计文件要求,且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2月4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 2.1.4 证明材料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44030520160090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 经审查, 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南山区住房建设局  
日期 2020年10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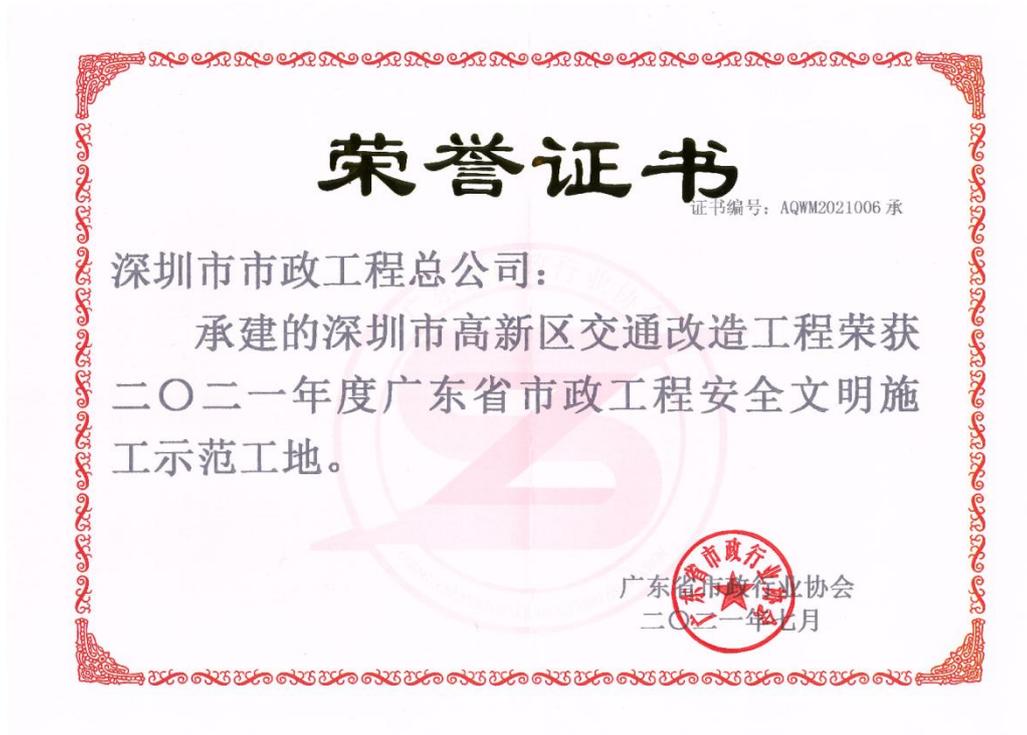
证书序列号: 2018-119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事务局		
工程名称	南海大道下穿工程(高新中二道下穿南海大道)改造工程(总承包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至玉泉路		
建设规模	81803.7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5722.04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8-10-08	合同竣工日期	2020-03-30
备注	项目经理: 汪杰山 注册证书号: 粤144141527307 项目总监: 徐世斌 注册证书号: 00438529 范围: 交通设施、给水、雨水、污水、电力、电信、照明、燃气管线、绿化、道路、交通、隧道、垃圾转运站等;		
变更登记	◆◆◆ 2020-10-13项目经理由刘斌(粤144121424295)变更为汪杰山(粤144141527307)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 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 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 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 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 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 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 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2.1.5 获奖证明



### 三、履约评价（不评审）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等级
1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2023年7月20日	优秀
2	深圳东湖水厂扩能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0日	优秀
3	龙塘停车场综合体项目工程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5日	优秀
4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43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优秀
5	沙湖水厂一期工程	深圳市坪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8日	优秀

##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2023/11/8 14:11

变更通知书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01419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外资转内资、总经理、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改制登记： 非公司企业法人

备案后改制登记： 内资公司

备案前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欧阳垂礼（总经理）

备案前监事信息：

备案后监事信息： 朱兴龙（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陈俭（董事），胡正东（董事），刘丽梅（董事），欧阳垂礼（董事），郑志远（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备案后董事成员： 陈俭（董事长）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邹冀 电话：13802700181 邮箱：PCS-ZOUJI@163.COM

章程备案

变更前企业类型： 股份公司投资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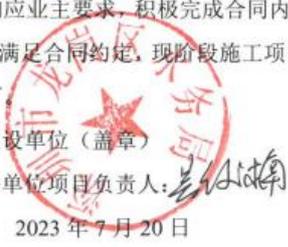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 3.1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工程名称	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造价	147863.925926 万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3. 28		
项目经理	陈新志	技术负责人	陈勇
质量负责人	汪艳	安全负责人	杜光志
业主联系人	吴俊楠		
工程内容	<p>项目概况：</p> <p>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为全地下污水处理厂，控制规模为 10 万 m<sup>3</sup>/d。本工程建设规模为：生活污水处理规模 7.5 万 m<sup>3</sup>/d(近期设备规模 5 万 m<sup>3</sup>/d)，工业废水处理规模 2.5 万 m<sup>3</sup>/d(近期设备规模 1.5 万 m<sup>3</sup>/d)。同时预留 2.5 万 m<sup>3</sup>/d 生活污水远期预留扩建用地。</p> <p>项目开工至今，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及深圳市天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能快速积极响应业主要求，积极完成合同内容，管理人员及施工机械投入及时，满足合同约定，现阶段施工项目团队表现优秀，得到业主单位认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吴俊楠            2023 年 7 月 20 日         </p>		

### 3.2 深圳东湖水厂扩能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履约情况评价表

工程名称	深圳东湖水厂扩能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造价	113169.321366 万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1.8.15	项目负责人	刘柱
项目副经理	雷小虎	技术负责人	宁运芳
质量负责人	曾木洪	安全负责人	王文华
业主联系人	黄鑫	联系电话	13268128867
工程内容	<p>项目概况：</p> <p>本工程由净水厂工程和配套的取水工程组成。净水厂工程拟将东湖水厂现状设施全部拆除后重建，规模由35万吨/日扩至60万吨/日(含深度处理)，用地面积约5.6公顷，总建筑面积约33000平方米，主要新建构(建)筑物有生产调度中心、固液分离配水提升池、高效沉淀池、臭氧接触池、上向流活性炭吸附池、v型滤池、清水池、综合加药间、反冲洗泵房、机修车间、二级泵房及配电间、门卫室等，同时新建污泥浓缩组合池和脱水机房等回收水及污泥处理设施。取水工程拟按60万吨/日规模在深圳水库新建取水设施，通过布置两根约300米、DN2200的管线将原水引入东湖水厂，项目总投资202442.52万元。</p> <p>本项目合同总价：113169.321366万元；勘察测量费：138.3994万元；工程设计及BIM技术应用费：2343.8965万元；设备购置费：17286.223763万元；工程施工部分：93400.801703万元。</p> <p>项目开工至今，<u>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u>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现阶段履约评价为<u>优秀</u>。</p> <p>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30日</p> 		

### 3.3 龙塘停车场综合体项目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名称	龙塘停车场综合体项目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金额	15716.535565 万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19 年 2 月	项目负责人	吴 洵
项目副经理	欧阳生	技术负责人	李鹏鹏
安全主任	李 贺	质量主任	张 强
业主联系人	张惠丽	联系电话	15994781836
工 程 内 容	<p>项目概况：</p> <p>龙塘停车场综合体项目位于龙华区民治街道，主要功能包括：停车场、公交首末站、社康中心、体育场馆、文化中心、保障性住房等，项目占地面积 7378.9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4668.88 平方米，其中：地下总建筑面积 17484.5 平方米，地上总建筑面积 17184.37 平方米（包括地上裙楼总建筑面积 7403.69 平方米、保障性住房总建筑面积 9780.69 平方米），建筑高度 73.7 米。</p> <p>本项目合同总价 15716.535565 万元，由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任务，较好地完成了合同中的各项工作，履约评价为 <b>优秀</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5 日         </p>		

### 3.4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 年度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金额	80000 万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12 月 28 日	项目负责人	帅永明
工程内容	<p>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内容包含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城 43 区碧海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拆除及建设，项目拆除范围面积包含 3 块宗地，共 2.4 万 m<sup>2</sup>。现状建筑主要为裙房商业和住宅建筑，另有 1 层幼儿园（临时改建），总建筑面积约为 4 万 m<sup>2</sup>。其中居住建筑面积约为 3.1 万 m<sup>2</sup>，裙楼商业建筑面积约为 8500 m<sup>2</sup>，幼儿园建筑面积约为 500 m<sup>2</sup>，其余为空地 and 道路用地。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 1.84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16 万 m<sup>2</sup>，包含可售住宅、人才房、回迁房、商业及公共配套设施。</p> <p>2022 年年度，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较好的完成各项工作，年度履约评价为优秀。</p> <p>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3 年 3 月 31 日</p>		

### 3.5 沙湖水厂一期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工程名称	沙湖水厂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造价	35181.14 万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2.11	项目负责人	宋永明
项目副经理	刘恋	技术负责人	丁学志
质量负责人	刘贤晖	安全负责人	范长浩
业主联系人	廖鑫	联系电话	18817620797
工程内容	<p>项目概况：</p> <p>沙湖水厂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总建设用地面积为 44007.45m<sup>2</sup>；</p> <p>沙湖水厂现状规模为 10 万吨/天常规处理，本次新建 10 万吨/天常规处理+20 万吨/天深度处理、污泥处理。</p> <p>沙湖水厂一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常规处理、深度处理、余泥处理、厂区附属设施等。项目总投资为 44721.43 万元。</p> <p>本项目合同总价：35181.14 万元；设计费：649.117 万元；BIM 技术应用费：105.26 万元；工艺部分：10546.579858 万元；土建部分：15058.5355 万元；其他部分工程：2905.7552 万元；专业工程暂估价：2476 万元。</p> <p>项目开工至今，<u>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u>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现阶段履约评价为<u>优秀</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7 月 28 日         </p>		

## 四、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不评审）

###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V标段的招标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年10月10日



## 五、其他

### 企业变更（备案）通知书

2023/11/8 14:11

变更通知书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901419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外资转内资、总经理、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改制登记： 非公司企业法人

备案后改制登记： 内资公司

备案前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欧阳垂礼（总经理）

备案前监事信息：

备案后监事信息： 朱兴龙（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陈俭（董事），胡正东（董事），刘丽梅（董事），欧阳垂礼（董事），郑志远（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备案后董事成员： 陈俭（董事长）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 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 邹冀 电话： 13802700181 邮箱： PCS-ZOUJL@163.COM

章程备案

变更前企业类型： 股份公司投资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5.1 审计报告

2021 年审计报告



共  
册

[

##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11 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5 页
(三) 合并利润表	第 6 页
(四) 母公司利润表	第 7 页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9 页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0 页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1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2—70 页

# 审计报告

天健深审(2022)610号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工程总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工程总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工程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市政工程总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工程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市政工程总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工程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市政工程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工程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市政工程总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联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夏姍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09,951,280.05	976,943,642.21	短期借款	18	730,823,472.22	3,380,723,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59,235,473.35	4,850,000.00	应付票据	19	253,796,997.66	450,720.00
应收账款	3	3,638,283,275.03	3,603,416,648.80	应付账款	20	9,242,508,372.20	7,690,739,576.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21	592,731.18	2,555,124.33
预付款项	4	162,401,573.27	81,782,691.89	合同负债	22	1,701,058,705.05	2,904,578,718.09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5	10,700,641,920.02	11,770,764,518.59	代理承销证券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23	374,305,420.62	239,214,516.28
存货	6	452,173,037.33	347,838,788.80	应交税费	24	786,419,979.85	695,321,605.28
合同资产	7	6,919,876,007.80	5,077,960,319.32	其他应付款	25	3,265,373,812.60	2,816,031,342.12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8	35,547,371.88	22,003,816.32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2,728,109,938.73	21,885,560,32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	748,289,686.66	576,360,295.83
				其他流动负债	27	73,922,612.32	20,087,124.10
				流动负债合计		17,177,091,790.36	18,306,082,022.21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发放贷款和垫款				长期借款	28	4,755,000,000.00	2,950,000,000.00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29	35,135,447.19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30	310,160,316.71	995,002.40
长期股权投资	9	14,300,946.66	14,317,518.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598,121,615.88	594,484,038.72	预计负债	31	27,185,889.77	29,524,432.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递延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	11	681,732,697.92	790,684,378.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	163,675,235.71	144,573,133.09
固定资产	12	287,490,149.38	250,527,676.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13	9,095,698.52	14,363,239.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1,156,889.38	3,125,082,567.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22,468,248,679.74	21,431,154,589.80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			
使用权资产	14	53,218,225.39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	1,608,000,000.00	1,008,000,000.00
无形资产	15	1,026,949,991.62	553,720,069.01	其他权益工具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34	31,306,038.44	22,676,637.80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16	25,769,942.07	15,647,684.33	其他综合收益	35	436,447,582.13	433,719,39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82,386,631.35	164,070,440.40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盈余公积	36	143,707,760.67	143,707,760.67
				一般风险准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9,065,868.78	2,307,815,445.94	未分配利润	37	835,570,426.39	1,141,644,134.63
资产总计		25,607,175,835.51	24,283,375,771.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5,031,807.53	2,749,747,932.26	
				少数股东权益	83,895,348.24	102,473,249.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8,927,155.77	2,852,221,182.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607,175,835.51	24,283,375,771.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政工程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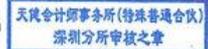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30,123,559.74	839,363,104.93	短期借款		700,823,472.22	3,360,723,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52,194,651.12		应付票据		253,042,094.62	450,720.00
应收账款		3,574,946,719.52	3,725,977,477.48	应付账款		8,456,390,956.12	7,601,129,486.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592,731.18	2,555,124.33
预付款项		142,372,162.82	70,093,700.43	合同负债		1,792,706,416.17	2,818,400,835.20
其他应收款		10,728,320,318.87	11,769,753,450.59	应付职工薪酬		300,495,091.92	194,910,758.75
存货		128,523,977.33	113,141,475.80	应交税费		746,148,395.95	668,499,063.20
合同资产		6,207,017,863.19	4,712,987,920.56	其他应付款		3,160,974,241.66	2,775,778,160.59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5,105,641.13	576,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72,282,269.93	20,087,124.10
流动资产合计		21,363,499,252.59	21,231,317,129.79	流动负债合计		16,228,561,310.90	18,018,534,273.0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4,185,000,000.00	2,47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租赁负债		30,799,210.04	
长期股权投资	1	638,670,001.78	543,294,563.99	长期应付款		160,316.71	995,002.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8,121,615.88	594,484,038.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27,185,889.77	29,524,432.10
投资性房地产		658,969,388.05	767,921,068.85	递延收益			
固定资产		204,883,912.89	179,920,255.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482,527.38	144,573,133.09
在建工程			8,706,016.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88,627,943.90	2,645,092,567.59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20,617,189,254.80	20,663,626,840.60
使用权资产		46,698,383.44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1,440,956.55	1,633,780.99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8,000,000.00	1,008,000,000.00
开发支出				其他权益工具			
商誉				资本公积		7,981,793.91	8,011,791.51
长期待摊费用		21,949,054.98	11,328,310.61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982,152.22	162,900,081.29	其他综合收益		436,447,582.13	433,719,399.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专项储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7,715,465.79	2,270,188,115.83	盈余公积		143,707,760.57	143,707,760.57
资产总计		23,711,214,718.38	23,501,505,245.62	未分配利润		897,888,326.97	1,244,439,453.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4,025,463.58	2,837,878,405.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11,214,718.38	23,501,505,245.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11,389,612,455.23	10,535,128,187.66
其中：营业收入	1	11,389,612,455.23	10,535,128,187.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成本		10,845,306,207.77	10,136,264,445.68
其中：营业成本	1	10,330,947,893.22	9,881,424,272.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138,085,775.02	83,586,498.17
销售费用		5,934,562.13	4,616,494.85
管理费用		64,662,390.79	32,304,866.54
研发费用	3	322,283,825.42	120,110,145.61
财务费用		-16,608,238.81	14,222,167.65
其中：利息费用		6,281,376.61	32,635,847.71
利息收入		23,284,265.09	18,902,047.58
加：其他收益	4	11,641,644.66	6,355,781.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3,469,704.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	-16,571.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	-52,103,153.99	-49,060,583.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	-7,354,171.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5,079,272.69	510,845.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6,423,049.22	370,139,490.23
加：营业外收入	9	8,422,706.24	5,743,999.77
减：营业外支出	10	21,489,954.63	7,963,189.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3,355,800.83	367,920,300.35
减：所得税费用	11	154,841,696.40	88,905,341.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514,104.43	279,014,958.7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514,104.43	279,014,958.7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7,946,508.56	276,450,492.0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595.87	2,564,466.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	2,728,182.87	75,219,89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28,182.87	75,219,899.1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28,182.87	75,219,899.1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1,242,287.30	354,234,857.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0,674,691.43	351,670,391.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7,595.87	2,564,466.6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9,639,609,514.24	10,015,595,497.95
减：营业成本		8,679,887,730.32	9,449,749,731.54
税金及附加		130,860,661.06	80,206,667.29
销售费用		2,679,125.87	1,269,434.50
管理费用		56,406,627.98	30,998,489.20
研发费用	1	322,268,125.42	120,110,145.61
财务费用		-15,105,281.26	-13,513,740.14
其中：利息费用		5,974,388.99	
利息收入		21,391,140.18	
加：其他收益		10,757,558.65	6,092,950.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5,357,829.53	3,846,626.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004,779.72	-46,823,170.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21,661.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9,272.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0,670,744.67	309,891,176.20
加：营业外收入		8,325,595.07	5,355,959.76
减：营业外支出		21,196,298.23	7,735,321.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800,041.51	307,511,814.24
减：所得税费用		110,330,951.42	76,322,274.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469,090.09	231,189,539.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469,090.09	231,189,539.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28,182.87	75,219,899.1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8,182.87	75,219,899.1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28,182.87	75,219,899.1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0,197,272.96	306,409,438.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7 页 共 70 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审核之章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27,998,315.76	6,567,761,416.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1,789.54	407,774.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974,129.53	1,399,287,64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12,454,234.83	7,967,456,83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75,636,286.65	7,172,338,654.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8,770,666.97	720,092,42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803,979.59	365,119,479.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740,381.45	765,933,28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1,951,314.66	9,023,483,85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489,497,079.83	-1,056,027,018.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94,808.20	10,522,074.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39,578.14	1,396,753.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722,275.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56,661.46	12,350,827.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0,665,283.66	394,079,782.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49,604.7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944.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665,283.66	409,395,33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408,622.20	-397,044,50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8,190,000.00	32,6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41,000,000.00	9,390,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4,362,474.18	6,073,577.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23,552,474.18	9,429,463,577.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13,723,000.00	4,167,61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5,039,009.84	339,202,144.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77,024.47	2,886,474,677.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2,639,034.31	7,393,293,82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913,439.87	2,036,169,75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	-206,992,262.16	583,098,23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	946,943,542.21	363,845,30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	739,951,280.05	946,943,542.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81,053,232.45	6,070,279,653.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178,820.27	1,240,361,98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1,232,052.72	7,310,641,64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21,406,906.69	4,637,937,268.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4,457,002.79	555,353,933.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286,362.45	340,406,262.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04,038.28	569,625,94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1,454,310.21	6,103,323,41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222,257.49	1,207,318,22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94,808.20	10,522,074.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16,213.21	847,120.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722,275.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33,296.53	11,369,195.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555,049.98	86,115,665.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8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810,000.00	65,549,604.7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365,049.98	271,475,27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331,753.45	-260,106,07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11,000,000.00	6,045,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3,247,033.48	6,073,577.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4,247,033.48	6,051,773,577.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13,723,000.00	3,187,61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2,219,726.84	299,882,665.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89,840.89	2,858,08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4,932,567.73	6,345,582,66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314,465.75	-293,809,08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239,545.19	653,403,06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363,104.93	185,960,03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123,559.74	839,363,104.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8,000,000.00	22,676,637.80	432,710,399.26	143,707,780.57	1,141,654,134.63	102,473,248.81	2,852,221,182.07	1,008,000,000.00	5,782,791.32	106,400,500.13	143,707,780.57	1,086,420,994.38	91,519,146.08	2,675,908,86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8,000,000.00	22,676,637.80	432,710,399.26	143,707,780.57	1,141,654,134.63	102,473,248.81	2,852,221,182.07	1,008,000,000.00	5,782,791.32	106,400,500.13	143,707,780.57	1,086,420,994.38	91,519,146.08	2,675,908,862.08
三、本期间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0,000,000.00	8,628,400.44	2,728,182.87		-308,073,708.24	-16,577,901.57	286,765,873.70			75,218,899.13		93,322,889.32	7,923,803.73	176,496,99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28,182.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0,000,000.00	8,628,400.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90,000,000.00	8,628,400.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98,000,000.00	31,305,038.24	435,438,582.13	143,707,780.57	1,141,654,134.63	88,895,348.24	3,138,987,155.77	1,008,000,000.00	22,476,621.99	133,719,399.26	143,707,780.57	1,141,654,134.63	102,473,248.81	2,852,221,182.07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审核之章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8,011,791.51		433,713,300.26	143,707,790.57	1,294,439,451.08	2,887,651,333.42	8,011,791.51		328,499,090.13	143,707,790.57	1,184,578,762.21	2,732,797,814.42
2. 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11,791.51		433,713,300.26	143,707,790.57	1,294,439,451.08	2,887,651,333.42	8,011,791.51		328,499,090.13	143,707,790.57	1,184,578,762.21	2,732,797,814.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0	28,977.00	2,728,182.87	-346,551,126.71	-346,551,126.71	286,147,085.05	600,000,000.00	28,977.00	78,219,893.13	60,860,601.47	-69,860,601.47	138,080,590.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28,182.87		297,468,090.00	300,197,272.87			78,219,893.13		331,169,539.24	308,409,438.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0					3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44,000,216.80	-644,000,216.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4,000,216.80	-644,000,216.80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11,791.51	28,977.00	436,441,483.13	143,361,669.86	897,888,324.37	3,094,025,452.83	8,611,791.51	28,977.00	406,718,983.26	143,707,790.57	1,214,718,163.74	2,870,878,405.0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审核之章

#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34862 号

##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0JN5HSTK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市政总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总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34862号

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市政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务总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sup>①</sup>			
货币资金	856,660,743.60	769,951,280.05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46,319,124.24	59,235,473.35	六、(二)
应收账款	3,307,618,897.90	3,720,582,800.37	六、(三)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7,004,199.20	157,227,738.02	六、(四)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320,692,964.71	10,719,576,379.55	六、(五)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4,911,316.93	452,834,880.50	六、(六)
合同资产	10,692,648,748.05	6,919,876,007.80	六、(七)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563,361.49	35,547,371.88	六、(八)
<b>流动资产合计</b>	<b>24,611,419,356.12</b>	<b>22,834,831,931.52</b>	
非流动资产 <sup>②</sup>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467,251.83	14,300,946.65	六、(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9,094,179.84	598,121,615.88	六、(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53,014,189.41	681,732,697.92	六、(十一)
固定资产	294,412,136.33	287,694,411.46	六、(十二)
在建工程	7,401,028.72	9,095,696.52	六、(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839,048.52	56,125,321.50	六、(十四)
无形资产	1,397,686,697.81	1,026,949,991.62	六、(十五)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921,180.45	27,800,937.99	六、(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557,763.35	182,386,631.35	六、(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104,393,476.26</b>	<b>2,884,208,250.89</b>	
<b>资产总计</b>	<b>27,715,812,832.38</b>	<b>25,719,040,182.41</b>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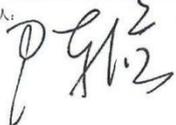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中电工程信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84,828,891.70	730,823,472.22	六、(十八)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9,328,650.31	253,796,997.66	六、(十九)
应付账款	12,523,957,273.05	9,294,548,461.56	六、(二十)
预收款项	10,500.00	592,731.18	六、(二十一)
合同负债	1,727,070,720.05	1,701,058,705.05	六、(二十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5,445,573.41	377,845,013.27	六、(二十三)
应交税费	365,472,964.88	787,876,950.44	六、(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377,444,185.00	3,267,238,037.44	六、(二十五)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0,771,006.98	748,289,686.66	六、(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2,291,674.26	73,922,612.32	六、(二十七)
<b>流动负债合计</b>	<b>20,556,621,439.64</b>	<b>17,235,992,667.80</b>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60,100,000.00	4,755,000,000.00	六、(二十八)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368,132.72	38,092,379.61	六、(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67,148.03	310,160,316.71	六、(三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52,665.63	27,185,889.77	六、(三十一)
递延收益	950,331.96		六、(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014,937.52	163,675,235.71	六、(三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996,153,215.86</b>	<b>5,294,113,821.80</b>	
<b>负债合计</b>	<b>24,552,774,655.50</b>	<b>22,530,106,489.60</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8,000,000.00	1,608,000,000.00	六、(三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272,260.91	81,306,038.44	六、(三十四)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5,467,272.45	436,447,582.13	六、(三十五)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654,030.10	143,777,211.86	六、(三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2,721,394.24	835,507,512.14	六、(三十七)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081,114,957.70</b>	<b>3,105,038,344.57</b>	
少数股东权益	81,923,219.18	83,895,348.2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163,038,176.88</b>	<b>3,188,933,692.81</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7,715,812,832.38</b>	<b>25,719,040,182.41</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营业总收入</b>	12,899,935,122.09	11,444,710,626.42	
其中：营业收入	12,899,935,122.09	11,444,710,626.42	六、(三十八)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12,596,560,963.42	10,904,934,454.08	
其中：营业成本	12,023,994,558.42	10,377,743,005.27	六、(三十八)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576,670.05	138,337,507.63	六、(三十九)
销售费用	3,427,755.67	5,934,562.13	
管理费用	88,947,692.87	77,181,048.59	
研发费用	403,780,962.82	322,283,825.42	六、(四十)
财务费用	18,833,323.59	-16,545,494.96	
其中：利息费用	281,070,207.57	6,281,376.61	
利息收入	263,128,927.16	23,351,689.50	
加：其他收益	7,592,832.92	11,643,070.26	六、(四十一)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28,212.85	4,853,209.99	六、(四十二)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6,305.18	-16,571.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038,166.13	-52,116,973.99	六、(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22,241.35	-7,354,171.59	六、(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691.37	5,079,272.69	六、(四十五)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281,375,488.33	501,880,579.70	
加：营业外收入	1,914,487.34	8,428,093.04	六、(四十六)
减：营业外支出	1,736,138.64	21,489,956.13	六、(四十七)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81,553,837.03	488,818,716.61	
减：所得税费用	100,471,287.41	155,188,212.90	六、(四十八)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81,082,549.62	333,630,503.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082,549.62	333,630,503.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807,429.23	333,062,907.8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4,879.61	567,595.87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181,082,549.62	333,630,50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807,429.23	333,062,907.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4,879.61	567,595.87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强*

*郑 志 远*

*王 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56,298,540.64	9,553,387,113.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876,905.00	488,90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4,454,529.78	1,878,968,994.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829,629,975.42</b>	<b>11,432,845,008.7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1,784,873.08	8,427,694,384.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4,884,991.24	1,079,281,998.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1,899,731.58	403,833,93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7,313,510.52	2,011,510,776.7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935,883,106.42</b>	<b>11,922,321,091.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6,253,131.00</b>	<b>-489,476,082.83</b>	六、（四十九）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96,538.80	7,794,80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43,535.33	5,739,578.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700,000.00	38,722,275.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6,640,074.13</b>	<b>52,256,661.4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4,326,904.06	560,686,280.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08,226,904.06</b>	<b>560,686,280.6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41,586,829.93</b>	<b>-508,429,619.2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8,1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90,000,000.00	7,34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4,362,474.1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90,000,000.00</b>	<b>9,323,552,474.1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9,900,000.00	7,813,72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5,194,106.77	665,039,009.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93,708.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41,043.44	53,877,024.4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38,035,150.21</b>	<b>8,532,639,034.3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1,964,849.79</b>	<b>790,913,439.8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04,124,888.86</b>	<b>-206,992,262.16</b>	六、（四十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739,951,280.05	946,943,542.21	六、（四十九）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44,076,168.91</b>	<b>739,951,280.05</b>	六、（四十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利*

*郭志远*

*陈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21,790,028.44	136,417,262.13	143,709,706.57	862,278,528.29	3,025,311,802.5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906,209.64		182,407,429.23	71,827,118.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权益法下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 企业合并形成权益							
5.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专项储备							
4. 应付股利							
5.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 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21,790,028.44	247,323,471.77	143,709,706.57	1,044,685,957.52	3,107,138,921.04

王新

王新

王新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84,828,891.70	700,823,472.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3,272,850.60	253,042,094.62	
应付账款	11,394,633,940.29	8,456,390,956.12	
预收款项	-	592,731.18	
合同负债	1,455,190,416.41	1,792,706,416.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3,782,021.93	300,495,091.92	
应交税费	310,233,217.21	746,148,395.95	
其他应付款	1,321,859,773.34	3,160,974,241.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95,554,414.00	745,105,641.13	
其他流动负债		72,282,269.93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869,355,525.48</b>	<b>16,228,561,310.90</b>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00,100,000.00	4,1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403,323.28	30,799,210.04	
长期应付款	67,148.03	160,316.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52,665.63	27,185,889.77	
递延收益	950,33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435,401.02	145,482,527.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96,608,869.92</b>	<b>4,388,627,943.90</b>	
<b>负 债 合 计</b>	<b>22,065,964,395.40</b>	<b>20,617,189,254.80</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8,000,000.00	1,6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81,793.91	7,981,793.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5,467,272.45	436,447,582.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654,030.10	143,707,760.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88,667,454.03	894,247,892.4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089,770,550.49</b>	<b>3,090,385,029.05</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5,155,734,945.89</b>	<b>23,707,574,283.85</b>	

法定代表人：

*邵有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邵有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有远*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政工程总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0,847,124,329.81	9,639,609,514.24	
其中：营业收入	10,847,124,329.81	9,639,609,514.24	十三、（四）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42,812,074.62	9,176,996,989.39	
其中：营业成本	10,114,545,053.28	8,679,887,730.32	十三、（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784,395.36	130,860,661.06	
销售费用	111,195.55	2,679,125.87	
管理费用	75,151,503.52	56,406,627.98	
研发费用	393,928,223.70	322,268,125.42	十三、（五）
财务费用	8,291,703.21	-15,105,281.26	
其中：利息费用	269,637,650.51	5,974,388.99	
利息收入	261,541,491.61	21,391,140.18	
加：其他收益	4,591,033.28	10,757,558.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46,253.28	5,357,829.53	十三、（六）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03,053.26	-57,004,779.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90,464.96	-5,921,661.33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36,766.37	4,869,272.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692,789.90	420,670,744.67	
加：营业外收入	717,467.98	8,325,595.07	
减：营业外支出	546,295.09	21,196,298.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863,962.79	407,800,041.51	
减：所得税费用	49,401,267.51	110,330,951.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462,695.28	297,469,090.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462,695.28	297,469,090.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462,695.28	297,469,090.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

*陈有远*

*陈有远*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37,667,103.51	8,081,053,232.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5,501,811.03	290,178,820.2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13,168,914.54</b>	<b>8,371,232,052.7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8,689,395.05	7,521,406,906.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1,085,251.88	824,457,002.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2,176,610.17	306,286,362.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9,401,700.68	179,304,038.2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321,352,957.78</b>	<b>8,831,454,310.2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8,184,043.24</b>	<b>-460,222,257.4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34,888.89	7,794,80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335.33	4,516,213.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722,275.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462,224.22</b>	<b>51,033,296.5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166,820.09	101,555,049.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8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3,166,820.09</b>	<b>209,365,049.9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6,704,595.87</b>	<b>-158,331,753.4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0,000,000.00	7,01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3,247,033.4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640,000,000.00</b>	<b>8,784,247,033.4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9,900,000.00	7,813,72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4,576,291.88	622,219,726.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37,816.79	38,989,840.8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23,514,108.67</b>	<b>8,474,932,567.73</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6,485,891.33</b>	<b>309,314,465.7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111,597,252.22	-309,239,545.1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530,123,559.74	839,363,104.9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41,720,811.96	530,123,559.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

*邱志远*

*陈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末余额	1,608,000,000.00	-	7,981,793.91	-	436,447,582.13	-	143,707,760.57	-	894,247,892.44	3,090,385,02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608,000,000.00	-	7,981,793.91	-	436,447,582.13	-	143,707,760.57	-	894,247,892.44	3,090,385,029.05
三、本期间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10,980,309.68	-	15,946,289.53	-	94,419,561.59	-61,47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10,980,309.68	-	15,946,289.53	-	150,402,059.28	48,482,385.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5,946,289.53	-	-65,043,133.69	-49,096,844.1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5,946,289.53	-	-15,946,289.5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9,096,844.16	-
4.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末余额	1,608,000,000.00	-	7,981,793.91	-	325,467,272.45	-	159,654,050.10	-	988,667,454.03	3,089,770,550.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长沙湘工工程总公司

2022年度

上期金额

金额单位: 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8,000,000.00			8,011,791.51			433,719,399.26		143,707,700.57	1,244,439,492.69	2,837,878,403.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610,434.53	-3,610,434.53
二、本年初余额	1,008,000,000.00			8,011,791.51			433,719,399.26		143,707,700.57	1,240,799,019.13	2,834,267,970.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0			-29,997.60			2,728,182.87			-346,551,126.71	256,147,058.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28,182.87			297,469,090.09	300,197,272.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4,020,216.80	-644,020,21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4,020,216.80	-644,020,216.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结转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08,000,000.00			7,981,793.91			436,447,582.13		143,707,700.57	894,247,892.44	3,090,385,029.05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41303 号

##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SF100HA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市政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市政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市政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市政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市政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市政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市政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41303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1,515,205.61	856,660,743.60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50,000.00	46,319,124.24	六、(二)
应收账款	3,026,983,079.15	3,307,618,897.90	六、(三)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1,262,896.20	197,004,199.20	六、(五)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023,867,374.90	9,320,692,964.71	六、(六)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3,253,874.86	154,911,315.93	六、(七)
合同资产	11,332,946,844.79	10,692,648,748.05	六、(四)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321,361.92	35,563,361.49	六、(八)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756,000,637.43</b>	<b>24,611,419,356.12</b>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3,921,265.39	68,467,251.83	六、(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2,911,728.32	399,094,179.84	六、(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31,976,372.83	653,014,189.41	六、(十一)
固定资产	254,514,180.34	294,412,136.33	六、(十二)
在建工程	7,459,358.48	7,401,028.72	六、(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781,542.92	53,839,048.52	六、(十四)
无形资产	1,272,208,193.70	1,397,686,697.81	六、(十五)
开发支出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75,720,013.00	87,921,180.45	六、(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960,492.41	154,524,084.00	六、(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53,453,147.39</b>	<b>3,116,359,796.91</b>	
<b>资产总计</b>	<b>25,809,453,784.82</b>	<b>27,727,779,153.03</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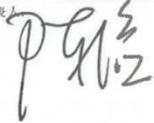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b>流动资产</b>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1,584,828,891.70	六、(十八)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9,501,530.42	799,328,650.31	六、(十九)
应付账款	11,999,848,696.77	12,523,957,273.05	六、(二十)
预收款项	258,900.00	10,500.00	六、(二十一)
合同负债	1,029,745,214.48	1,727,070,720.05	六、(二十二)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4,988,764.38	315,445,573.41	六、(二十三)
应交税费	240,374,763.37	365,472,964.88	六、(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2,095,567,345.80	1,377,444,185.00	六、(二十五)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2,392,672.58	1,860,771,006.98	六、(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22,755.25	2,291,674.26	六、(二十七)
<b>流动负债合计</b>	<b>20,032,700,643.05</b>	<b>20,556,621,439.64</b>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35,907,750.00	3,860,100,000.00	六、(二十八)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696,107.56	46,368,132.72	六、(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128,498.03	67,148.03	六、(三十)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5,652,665.63	六、(三十一)
递延收益	1,892,013.53	950,331.96	六、(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478,327.99	92,440,373.35	六、(十七)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389,102,697.11</b>	<b>4,005,578,651.69</b>	
<b>负债合计</b>	<b>22,421,803,340.16</b>	<b>24,562,200,091.33</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1,608,000,000.00	1,608,000,000.00	六、(三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272,269.91	35,272,260.91	六、(三十四)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6,212,188.65	325,467,272.45	六、(三十五)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277,901.36	159,654,030.10	六、(三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9,127,615.10	955,258,127.90	六、(三十七)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263,889,965.02</b>	<b>3,083,651,691.36</b>	
少数股东权益	123,760,479.64	81,927,370.3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387,650,444.66</b>	<b>3,165,579,061.70</b>	
<b>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5,809,453,784.82</b>	<b>27,727,779,153.03</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10,836,988,130.81	12,899,935,122.09	
其中：营业收入	10,836,988,130.81	12,899,935,122.09	六、(三十八)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10,765,263,738.32	12,596,560,963.42	
其中：营业成本	10,144,614,183.92	12,023,994,558.42	六、(三十八)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494,359.44	57,576,670.05	六、(三十九)
销售费用	1,257,996.83	3,427,755.67	
管理费用	88,746,686.48	88,947,692.87	六、(四十)
研发费用	450,856,487.34	403,780,962.82	
财务费用	61,294,024.31	18,833,323.59	
其中：利息费用	278,250,770.33	281,070,207.57	
利息收入	217,130,686.80	263,128,927.16	
加：其他收益	5,662,766.16	7,592,832.92	六、(四十一)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09,490.24	15,128,212.85	六、(四十二)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7,226.60	266,305.18	六、(四十二)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82,735.18	-37,038,166.13	六、(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8,754.03	-7,922,241.35	六、(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46,156.26	240,691.37	六、(四十五)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98,246,786.30	281,376,488.33	
加：营业外收入	5,104,737.08	1,914,487.34	六、(四十六)
减：营业外支出	5,830,296.41	1,736,138.64	六、(四十七)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97,521,226.97	281,554,837.03	
减：所得税费用	37,389,053.88	98,943,917.41	六、(四十八)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60,159,173.09	182,609,919.62	
其中：按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159,173.09	182,609,919.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822,940.98	184,330,648.0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63,767.89	-1,720,728.4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130,744,916.20	-110,980,309.6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744,916.20	-110,980,309.6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744,916.20	-110,980,309.6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0,744,916.20	-110,980,309.6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190,904,089.29	71,629,609.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567,857.18	73,350,338.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63,767.89	-1,720,728.45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军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37,827,623.02	10,756,296,540.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74.75	28,876,90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9,414,955.36	2,044,454,52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57,303,353.13	12,829,629,97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19,808,639.90	8,391,784,873.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3,921,801.16	1,184,884,99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037,820.04	801,899,73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566,866.58	2,557,313,51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53,335,127.68	12,935,883,1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968,225.45	-106,253,131.0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53,213.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93,077.60	5,196,53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682,157.85	6,743,535.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7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28,448.49	66,640,074.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832,788.12	554,326,90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4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82,788.12	608,226,90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54,339.63	-541,586,829.9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38,000,000.00	2,8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3,600,000.00	2,8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9,700,000.00	1,819,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717,210.94	295,194,106.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3,122.81	1,093,708.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1,798.22	22,941,043.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6,939,009.16	2,138,035,15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339,009.16	751,964,849.7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974,876.66	104,124,88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844,076,168.91	739,951,280.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051,045.57	844,076,168.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日照海泰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日照海泰集团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										金额单位：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		35,272,200.91																						
二、资本公积																									
三、库存股																									
四、其他综合收益																									
五、专项储备																									
六、盈余公积																									
七、未分配利润																									
八、所有者权益合计																									
九、少数股东权益																									
十、所有者权益合计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财务总监：[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沧州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38,484,529.92	641,725,955.56	
△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50,000.00	45,937,648.91	
应收账款	2,815,160,839.54	3,206,576,192.33	十四、(一)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0,253,961.93	191,797,823.60	
△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355,428,492.73	9,536,000,865.02	十四、(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11,364.39	30,011,364.39	十四、(二)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0,850,164.70	110,933,202.85	
合同资产	9,691,566,299.66	9,192,271,420.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599.62	3,050,527.75	
<b>流动资产合计</b>	<b>20,655,636,888.10</b>	<b>22,928,293,636.14</b>	
<b>非流动资产</b>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6,196,599.23	743,296,599.23	十四、(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2,911,728.32	399,094,179.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0,409,382.13	629,690,385.09	
固定资产	171,719,038.08	202,904,437.69	
在建工程	5,855,044.56	5,855,044.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450,910.40	40,343,263.09	
无形资产	2,685,967.82	3,325,231.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254,947.71	73,889,794.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366,779.69	136,504,11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446,850,397.94</b>	<b>2,234,903,046.46</b>	
<b>资产总计</b>	<b>23,102,487,286.04</b>	<b>25,163,196,682.60</b>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1,584,828,891.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7,776,233.14	753,272,850.60		
应付账款	10,694,693,785.99	11,394,633,940.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60,461,370.34	1,455,190,41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4,210,874.70	253,782,021.93		
应交税费	190,021,621.99	310,233,217.21		
其他应付款	2,072,425,089.12	1,321,859,773.34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46,197,778.02	1,795,554,414.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355,786,753.30	18,869,355,525.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90,907,750.00	3,100,1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211,757.26	32,403,323.28		
长期应付款	128,498.03	67,148.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52,665.63		
递延收益	1,892,013.53	950,331.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725,669.86	63,486,890.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2,865,688.68	3,202,660,359.38		
负债合计	19,858,652,441.98	22,072,015,884.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08,000,000.00	1,60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81,793.91	7,981,793.9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6,212,188.65	325,467,272.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277,901.36	159,654,030.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6,362,960.14	990,077,701.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3,834,844.06	3,091,180,797.7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02,487,286.04	25,163,196,682.60		

法定代表人:

*邵志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邵志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志远*



利润表

编制单位：长沙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营业总收入</b>	9,196,375,498.30	10,847,124,329.81	
其中：营业收入	9,196,375,498.30	10,847,124,329.81	十四、(四)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8,152,010,503.96	10,642,812,074.62	
其中：营业成本	8,585,088,711.13	10,114,545,053.28	十四、(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254,550.42	50,784,395.36	
销售费用	-248,351.36	111,195.55	
管理费用	85,766,686.48	75,151,503.52	
研发费用	448,708,396.43	393,928,223.70	十四、(五)
财务费用	19,440,510.86	8,291,703.21	
其中：利息费用	234,854,025.24	269,637,650.51	
利息收入	215,880,343.01	261,541,491.61	
加：其他收益	5,098,402.13	4,591,033.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84,030.27	36,346,253.28	十四、(六)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92,011.12	-29,603,053.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5,576.75	-6,990,464.96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41,811.62	36,766.37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71,045,672.73	208,692,789.90	
加：营业外收入	5,130,013.34	717,467.98	
减：营业外支出	5,560,529.19	546,295.0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70,615,156.88	208,863,962.79	
减：所得税费用	14,376,444.24	48,968,143.9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56,238,712.64	159,895,818.8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38,712.64	159,895,818.8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130,744,916.20	-110,980,309.6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744,916.20	-110,980,309.6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0,744,916.20	-110,980,309.6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186,983,628.84	48,915,509.14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雅*

*邵东*

*李*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2,570,461.77	8,637,667,103.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7.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5,031,153.26	1,475,501,811.0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507,603,282.78</b>	<b>10,113,168,914.5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9,262,433.25	6,588,689,395.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4,113,709.75	831,085,251.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834,058.96	712,176,610.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69,005.81	2,189,401,700.6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812,079,207.77</b>	<b>10,321,352,957.7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95,524,075.01</b>	<b>-208,184,043.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74,844.23	6,334,88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73,500.00	127,335.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748,344.23</b>	<b>6,462,224.2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33,483.70	141,166,82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400,000.00	6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6,633,483.70</b>	<b>203,166,820.0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2,885,139.47</b>	<b>-196,704,595.8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8,000,000.00	2,6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988,000,000.00</b>	<b>2,64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9,700,000.00	1,819,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800,674.30	284,576,291.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798.22	19,037,816.7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732,776,472.52</b>	<b>2,123,514,108.6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44,776,472.52</b>	<b>516,485,891.3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641,720,811.96	530,123,559.7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99,583,274.98</b>	<b>641,720,811.9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通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8,000,000.00	-	7,981,793.91	325,467,272.45	-	159,654,000.10	-	990,077,701.28	3,091,180,797.7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98,000,000.00	-	7,981,793.91	325,467,272.45	-	159,654,000.10	-	990,077,701.28	3,091,180,797.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30,744,916.20	-	5,823,871.26	-	16,285,258.86	152,854,046.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0,744,916.20	-	-	-	56,238,712.64	186,983,628.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5,823,871.26	-	-39,953,463.78	-34,129,592.5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5,823,871.26	-	-5,823,871.2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4,129,592.52	-34,129,592.52
4.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98,000,000.00	-	7,981,793.91	456,212,188.65	-	165,477,871.36	-	1,006,362,560.14	3,243,834,844.06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财务负责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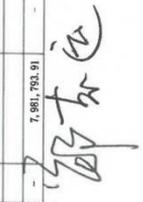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8,000,000.00		7,881,795.91		436,447,582.13		143,707,760.37		894,247,892.44	3,091,396,028.0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81,793.91		436,447,582.13		143,707,760.37		977,12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6,447,582.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1,608,000,000.00		7,981,793.91		325,467,272.48		159,654,030.10		990,077,701.28	3,091,186,797.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